

六、分项报价

附件 6-1 分项报价说明

分项报价说明

备注: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相关要求, 对本节“分项报价明细表”进行编制, 并说明。

附件 6-2 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HZ20250203-0327

项目名称: 中南大学先进材料粉末冶金研究院等离子喷涂系统采购项目

包号: 包 1

包名称: 等离子喷涂系统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或项目特征描述)	品牌	产地	数量	金额 (元)		备注
					单价	小计	
1 中南大学先进材料粉末冶金研究院等离子喷涂系统采购项目	等离子喷涂系统	广州三鑫	广州	1套	¥1,980,000.00	¥1,980,000.00	
投标报价小写 (元): ¥1,980,000.00 (人民币元)							
投标报价大写 (元): 壹佰玖拾捌万元整 (人民币元)							

注: 1. 本表应对应“采购清单”, 按包填写。投标人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明细表, 其投标无效。

2. 不得填写“免费”或“赠与”, 也不得进行“零”报价, 否则投标无效。

3. 如果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本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的, 应按第二章第 13.7 款规定修改本表相应内容。否则, 本表相应内容按投标报价修改的相同比例进行调整。

5. 进口免税设备投标商投标文件必须提供制造厂商或其中国总代理商盖章确认的资料, 资料须包含产品名称 (若投标商投标的货物铭牌名称和招标文件的货物名称有差异, 请按货物实际铭牌名称填写)、品牌、型号、原产地、价格等货物详细配置清单 (清单必须与外贸合同发货清单保持一致)。若该设备配有国内配套产品, 其配套产品均需做出特别说明并备注对应人民币价格。